中共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穗城院党(2021)14号

中共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委员会关于黎枫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,院属各部门:

根据学院工作需要,经学院党委研究,决定:

黎枫同志任学生工作部(学生处)部长(处长),免去其社区教育处(成教处)处长职务;

杜健同志聘为五级职员,免去其学生工作部(学生处)部长(处长)职务;

简明裕同志任宣传统战部副部长,免去其社区教育处(成 教处)副处长职务;

汤锦梅同志任设备处副处长, 免去其社区教育处(成教处)

副处长职务;

张苗同志任后勤保障处副处长;

李俊松同志任武装保卫部副部长,免去其设备处副处长职务;

李永馨同志任社区教育处(成教处)处长:

李佩凤同志任社区教育处(成教处)副处长,免去其后勤保障处副处长职务:

赵欣同志任社区教育处(成教处)副处长,免去其设备处副处长职务;

李高峰同志任国际商务学院院长;

刘向红同志任国际商务学院副院长;

陈建成同志任国际商务学院副院长;

麦影同志任国际商务学院副院长, 挂任科研处副处长;

贾强同志任食品科学与美食养生学院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张挺同志任食品科学与美食养生学院副院长,挂任教务处 副处长:

李坪同志任公共管理(社区管理)学院(与社区禁毒学院合署)院长;

张晓琴同志任公共管理(社区管理)学院(与社区禁毒学院合署)副院长:

陈宇哲同志任艺术设计学院(与电影技术学院合署)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李华同志任艺术设计学院(与电影技术学院合署)副院长;

廖建华同志任旅游学院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雷华同志任城市建设工程学院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肖燕武同志任城市建设工程学院副院长,兼任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花都校区办公室主任;

时东晓同志任信息工程学院院长:

温炜坚同志任机电工程学院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黄健生同志任关山月中国画学院(与许鸿飞雕塑学院合署)院长:

宋婕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,免去其国学院院长职务; 孙国徽同志任基础课教学部主任;

鲍建强同志任基础课教学部副主任;

陈凯同志任国学院(与非遗传承学院合署)副院长(主持工作);

赵小段同志任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所(与社区教育研究中心合 署)副所长,免去其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;

肖贻杰同志任督导与评估办公室副主任(主持工作),免去其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;

乔时玲同志任国际合作交流中心副主任;

岑伟光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(与社区教育处合署办公)副院长:

叶金伟同志任教师发展中心副主任,免去其武装保卫部副部长职务;

免去宋星源同志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;

免去黄业裕同志组织人事处副处长职务;

免去张朝华同志学生工作部(学生处)副部长(副处长)职务。

以上同志任(聘)期自2021年3月1日起至2024年2月29日止,期间到龄退休的,自退休之日起自动解聘。

肖利秋同志不再担任学院中层领导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

抄送:学院党委委员。

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3月1日印发